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051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中国银行申请 1,000 万元融资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中实新材料向中国银行申请 1,000 万元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混凝土）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新材料）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该笔融资授信采取信用方式，无需提供担保，款项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到账。

根据中国银行最新授信要求，公司需为该笔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实新材料已出具书面《反担保书》。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等特殊事项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同意”。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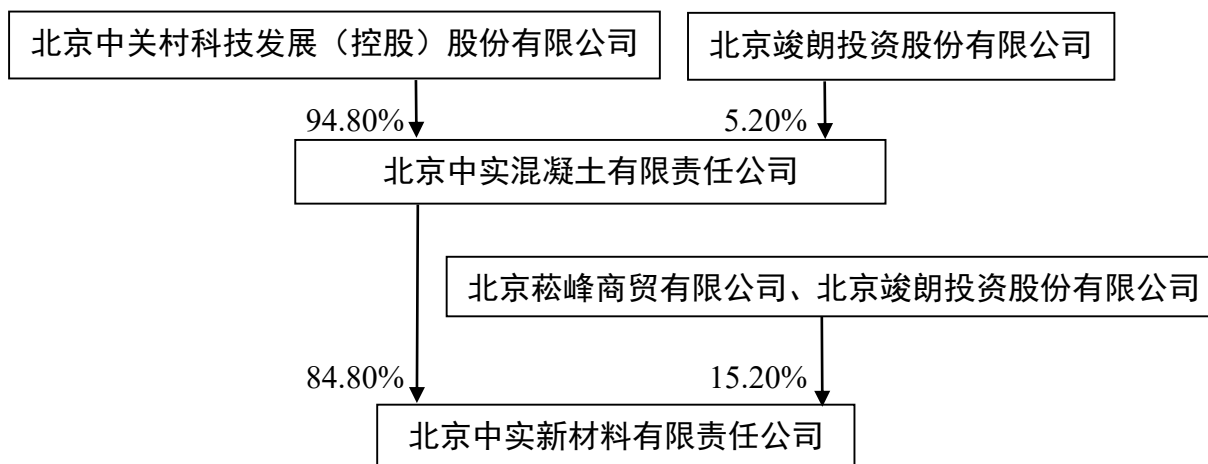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中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罗家坟村委会		
注册资本	6,67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790030905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生产商品混凝土；销售混凝土、建筑材料、钢材、橡胶制品、陶瓷制品、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不含汽车租赁）；专业承包；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07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018,132.43	556,824,671.29
	负债总额	452,391,010.93	410,128,259.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00,000.00	34,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449,682,115.40	407,419,363.82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含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净资产	144,624,747.38	146,694,037.82
	资产负债率	75.78%	73.65%
	财务指标（元）	2024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2,621,874.75	47,620,460.64
	利润总额	45,078,579.18	2,371,645.49
	净利润	40,043,589.25	2,066,916.32
最新信用等级	无		

以上经审计财务数据为符合规定条件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213123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3、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中实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担保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四、其他

1、此项业务用途为中实新材料补充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中实新材料的混凝土销售收入；

2、中实新材料资产质量较好，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足够的还款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3、股权关系：公司持有中实混凝土 94.80% 股权，小股东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实混凝土 5.20% 股权；中实混凝土持有中实新材料 84.80% 股权，小股东北京菰峰商贸有限公司持有中实新材料 10.00% 股权，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实新材料 5.20% 股权。鉴于小股东持股比例较低，因而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亦未将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

4、中实新材料对上述担保出具了《反担保书》，以该公司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89,6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41%和 24.14%，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7,5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48,01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2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中实新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
- 3、中实新材料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
- 4、中实新材料《反担保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